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ST LIN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7)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127,730	132,250
銷售成本	4	<u>(69,806)</u>	<u>(77,740)</u>
<b>毛利</b>		<b>57,924</b>	54,510
其他收入		567	38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33	(46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	(2,687)	(2,106)
行政開支	4	<u>(15,891)</u>	<u>(10,472)</u>
<b>經營溢利</b>		<b>41,246</b>	41,849
融資收入		190	24
融資成本		<u>(4)</u>	<u>(7)</u>
融資收入淨額		<u>186</u>	17
除所得稅前溢利		41,432	41,866
所得稅開支	5	<u>(6,503)</u>	<u>(6,78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b>34,929</b></u>	<u>35,086</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4,895)</u>	1,371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u><b>30,034</b></u>	<u>36,457</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6	<u><b>8.7</b></u>	<u>8.8</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129	13,088
預付款項及按金		818	5,850
遞延稅項資產		475	107
		<u>26,422</u>	<u>19,04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634	25,575
貿易應收款項	7	41,707	38,8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422	4,2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003	56,387
		<u>122,766</u>	<u>125,155</u>
<b>資產總值</b>		<u><u>149,188</u></u>	<u><u>144,200</u></u>
<b>權益及負債</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	4,000	4,000
儲備		139,565	125,531
<b>權益總額</b>		<u><u>143,565</u></u>	<u><u>129,531</u></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79	–
		<u>79</u>	<u>–</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9	1,034	8,3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85	1,901
即期所得稅負債		924	4,346
租賃負債		101	79
		<u>5,544</u>	<u>14,669</u>
<b>負債總額</b>		<u><u>5,623</u></u>	<u><u>14,669</u></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149,188</u></u>	<u><u>144,200</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經不時綜合或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一系列機械產品及機械零件(「有關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非另外指明，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使用。

###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 2.1.1 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 (a)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及會計指引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會計指引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提述概念框架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過後的Covid-19相關之租金寬減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併購會計

採納上述準則的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的重大會計政策及呈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應用，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為：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通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算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源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 負債之相關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7號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 比較資料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報 — 借款人將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分類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之影響，仍未能確定有關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管理層已按執行董事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執行董事內部呈報的唯一部分為本集團的製造及買賣一系列機械產品及機械零件。就此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董事根據收益及毛利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來自客戶合約，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a) 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一名(二零二一年：三名)客戶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主要客戶貢獻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28,856	23,609
客戶B	不適用*	17,684
客戶C	不適用*	16,601

\* 相應客戶於相關年度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b)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收益

本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本集團按地理位置(根據客戶位置釐定)劃分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新加坡	51,216	45,858
香港	35,799	40,961
馬來西亞	18,676	10,412
菲律賓	12,806	20,007
日本	3,030	7,171
越南	2,482	1,379
中國	1,064	1,436
新西蘭	983	1,439
台灣	912	1,494
北愛爾蘭	-	1,215
其他(附註)	762	878
	<u>127,730</u>	<u>132,250</u>

附註：其他包括加拿大、冰島及南韓。

(c) 合約負債詳情(附註25)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u>	<u>4</u>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指就尚未轉移予客戶的貨品收取的預付款項。合約負債主要包括銷售機械產品所收取的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合約	<u>4</u>	<u>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全部均來自原來預計為期少於一年的合約。因此，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下相關實際權宜法所允許，分配至該等尚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d)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總值(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明細列示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	21,653	18,006
香港	4,294	932
	<u>25,947</u>	<u>18,938</u>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附註19)	61,484	69,982
滯銷存貨撥備淨額(附註19)	109	2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12,100	10,620
折舊(附註15)	2,181	1,835
法律及專業費用	5,191	1,688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1,000	1,050
— 非審計服務	50	50
公共服務	949	761
運輸開支	2,203	1,873
其他開支	3,117	2,437
	<u>88,384</u>	<u>90,318</u>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 5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208	661
— 香港利得稅	4,704	6,197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41)	(49)
即期所得稅總額	<u>6,871</u>	<u>6,809</u>
遞延所得稅	<u>(368)</u>	<u>(29)</u>
所得稅開支	<u><u>6,503</u></u>	<u><u>6,780</u></u>

### (i) 香港利得稅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附屬公司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金額則按16.5%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東莞共榮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共榮精密機械」)於中國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就高新科技企業而言，於取得高新科技企業認證(「認證」)及向稅務機關完成稅務扣減及豁免備案手續後，其所得稅將按優惠稅率15%徵收。共榮精密機械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八日認證到期時重續認證及經重續認證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到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共榮精密機械符合高新科技企業地位的資格，故共榮精密機械適用稅率為1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本集團實體的已頒佈稅率時所產生的理論性金額之差異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41,432</u>	<u>41,866</u>
按適用於相關附屬公司溢利的稅率計算稅項	6,403	6,652
不須繳稅收入	(43)	-
不可扣稅開支	653	399
研發稅項抵免(附註)	(469)	(222)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u>(41)</u>	<u>(49)</u>
所得稅開支	<u>6,503</u>	<u>6,780</u>

附註：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申索研發開支的100%。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的研發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683,551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27,127元)。

## 6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就此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股份資本化而發行股份的影響作追溯調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4,929	35,086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8.7</u>	<u>8.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有關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

## 7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41,707</u>	<u>38,895</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的銷售乃按信貸期進行，主要介乎60日至120日。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14,762	20,499
31至60日	5,353	9,768
61至90日	11,235	4,890
91至120日	<u>10,357</u>	<u>3,738</u>
	<u>41,707</u>	<u>38,895</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美元	31,462	37,181
人民幣	403	268
港元	<u>9,842</u>	<u>1,446</u>
	<u>41,707</u>	<u>38,895</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預期虧損率極為低，故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 8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普通股 數目	普通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00,000,000	4,000	34,511
已付股息	(a) <u>          -</u>	<u>          -</u>	<u>          (8,000)</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00,000,000	4,000	26,511
已付股息	(b), (c) <u>          -</u>	<u>          -</u>	<u>          (16,000)</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u>	<u>4,000</u>	<u>10,511</u>

###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總額為8,000,000港元)獲批准。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版，經不時綜合或修訂)，該等股息入賬作為本集團股份溢價的削減。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派付。
- (b)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總額為8,000,000港元)獲批准。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版，經不時綜合或修訂)，該等股息入賬作為本集團股份溢價的削減。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派付。
-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總額為8,000,000港元)獲批准。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版，經不時綜合或修訂)，該等股息入賬作為本集團股份溢價的削減。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派付。

## 9 貿易應付款項

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尚未支付予合約債權人及供應商的金額。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0至90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1,034</u>	<u>8,343</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不多於30日	774	7,057
31至60日	106	1,271
61至90日	121	-
超過3個月	33	15
	<u>1,034</u>	<u>8,343</u>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人民幣	889	622
港元	145	7,719
美元	-	2
	<u>1,034</u>	<u>8,343</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0 股息

### (a) 年內已宣佈及派付的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就二零二二年已宣佈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 (二零二一年：2.0港仙)	8,000	8,000
就二零二一年已宣佈及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u>8,000</u>	<u>-</u>

### (b) 年內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	8,000	8,000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 (二零二一年：2.0港仙)(附註)	<u>16,000</u>	<u>8,000</u>
	<u>24,000</u>	<u>16,000</u>

附註：建議末期股息於報告日期後由董事建議。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故未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反映為應付股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優質迴轉支承製造商。我們為主要用於建築地盤及採礦場的重型機械及相關機件及部件的「一站式服務」供應商。

我們製造的迴轉支承符合日本工業標準，該標準被視為行業標桿，對生產迴轉支承的品質監控要求較世界很多其他國家更為嚴格。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使用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GEM上市所得款項及開發新產品和提供更廣泛的服務，除迴轉支承外，亦製造機械的其他機件及部件。日本頂尖供應商提供的機械及部件符合本集團採購所需，市場上鮮有其他供應商提供有關規格的機械及部件。

爆發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COVID-19 疫情**」)導致許多機構和企業重新思考並重新配置其業務，以適應全球變化。在COVID-19疫情下，本集團作為「一站式服務」供應商的競爭優勢更顯突出，為客戶採購其他迴轉支承、機械、機械機件及部件的需求也急劇增加。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及往後，隨著政府最近出台恢復常態化的措施，市場從公共衛生危機中迅速復甦後表現得更強勁穩健。

在如此快速變快的環境，本集團依然繼續展現其實力和業務抗壓能力，在海外取得持續的銷售佳績，並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和關注度。本集團定位為最快速增長的迴轉支承、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的「一站式服務」供應商之一。我們會繼續努力，推廣旗下品牌，同時提供品質上乘的產品，搶佔各地更多商機。

## 迴轉支承

本集團主要按ODM基準為本地及海外客戶製造迴轉支承。ODM客戶包括從事機械設備或零部件的一般批發及貿易公司，產品將轉售予市場的終端用戶及建築承辦商，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ODM業務以本集團自成立以來長年累積所得的深入市場知識及專業知識作為支持。本集團能夠為客為客戶生產不同型號的迴轉支承。倘需替換迴轉支承，本集團亦可生產已經停產的迴轉支承。

此外，本集團按OEM基準為部分海外客戶製造產品。機械及設備的日本部分頂尖製造商或其聯屬公司為我們的OEM客戶。OEM業務包括基於客戶的規格及指示製造及銷售產品。

我們也在OBM基礎上從專有品牌產品的銷售中獲得收益。

本集團亦為熟客採購並非由本集團生產的迴轉支承。本集團為客戶採購的迴轉支承主要為(i)本集團現時不生產的型號；及(ii)由於訂單規模小或利潤率低，相比採購而言，在商業上不值得本集團生產。

於二零二二年，迴轉支承銷售上升，主要歸因於我們擴充ODM業務。我們具有國際客戶基礎，能夠生產符合日本工業標準又可滿足ODM及OBM客戶要求的迴轉支承。憑著我們對其他供應商的優勢，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吸納數個新ODM客戶，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為ODM業務及採購業務持續貢獻收益。該等新增客戶包括香港一個主題公園及渡假村的獲提名供應商，我們按該獲提名供應商的指示採購迴轉支承及運送至主題公園，以及一間當時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附屬公司，已是我們逾十年的現有客戶。該集團主要從事分銷重機械及柴油機配件，並擁有國際客戶基礎。此外，我們的一名最大客戶已擴大其客戶基礎，並增加對較大尺寸的迴轉支承的需求，以致我們的收益及溢利增加。

## 機械、機械機件及部件

本集團亦為其客戶採購機械、機械機件及部件，藉以輔助主要業線，可讓客戶享有更為全面的「一站式服務」。該等機械及機械機件及部件包括但不限於挖掘機及底盤部件，如履帶鏈、滾軸及履帶板。自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一直開發新產品和提供更廣泛的服務，除迴轉支承於過去兩年持續增長外，我們亦製造其他機械機件及部件。該等新開發的產品使本集團擴闊與現有客戶進行的業務範疇，亦有助物色新客戶，促成採購業務有所增長，因為該等機械機件及組件為機械的基本部分。

近年，機械及機械機件及部件銷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與日本頂尖供應商建立了長期關係，而該等供應商生產的迴轉支承、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是市場上其他供應商鮮有供應的。於報告期間，除來自海外市場，特別是新加坡、馬來西亞及菲律賓的收益外，本集團亦為著名香港公共和私人項目(如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項目)的本地客戶提供服務，彼等同時使用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這主要由於更多客戶享用本集團的「一站式服務」，從而向我們訂購機械及機件。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整體業績與二零二一年比較維持穩定。本集團的收益輕微減少3.4%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7.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32.3百萬港元。在我們的產品中，迴轉支承錄得顯著增長，而機械及機械機件及部件則輕微下跌。本集團會繼續努力，推廣旗下品牌，同時提供上乘產品，搶佔各地更多商機。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套	(%)
已售數量						
迴轉支承						
— ODM	3,813	3.0	2,375	3.0	1,438	60.5
— OEM	112	0.1	158	0.2	(46)	(29.1)
— OBM	85	0.1	153	0.2	(68)	(44.4)
— 其他支承	2,808	2.2	1,164	1.5	1,644	141.2
	6,818	5.4	3,850	4.8	2,968	77.1
機械機件及部件						
— ODM	109,767	87.2	68,305	85.8	41,462	60.7
— 其他	9,291	7.4	7,372	9.3	1,919	26.0
	119,058	94.6	75,677	95.1	43,381	57.3
機械						
— 機械	50	0.0	71	0.1	(21)	(29.6)
	50	0.0	71	0.1	(21)	(29.6)
總計	125,926	100.0	79,598	100.0	46,328	58.2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迴轉支承						
— ODM	56,759	44.4	34,473	26.1	22,286	64.6
— OEM	362	0.3	525	0.4	(163)	(31.0)
— OBM	996	0.8	1,477	1.1	(481)	(32.6)
— 其他支承	17,227	13.5	22,481	17.0	(5,254)	(23.4)
	<u>75,344</u>	<u>59.0</u>	<u>58,956</u>	<u>44.6</u>	<u>16,388</u>	<u>27.8</u>
機械機件及部件						
— ODM	8,950	7.0	8,311	6.3	639	7.7
— 其他	16,116	12.6	25,856	19.6	(9,740)	(37.7)
	<u>25,066</u>	<u>19.6</u>	<u>34,167</u>	<u>25.8</u>	<u>(9,101)</u>	<u>(26.6)</u>
機械						
— 機械	27,320	21.4	39,127	29.6	(11,807)	(30.2)
	<u>27,320</u>	<u>21.4</u>	<u>39,127</u>	<u>29.6</u>	<u>(11,807)</u>	<u>(30.2)</u>
總計	<u>127,730</u>	<u>100.0</u>	<u>132,250</u>	<u>100.0</u>	<u>(4,520)</u>	<u>(3.4)</u>

#### 迴轉支承

本集團主要按ODM、OEM及OBM基準為本地及海外客戶製造迴轉支承。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迴轉支承的收益增加約59.0百萬港元至75.3百萬港元，升幅為27.8%。

迴轉支承的銷售增加，主要歸因於ODM業務所致。我們具有國際客戶基礎，能夠生產符合日本工業標準同時可滿足ODM及OBM客戶要求的迴轉支承。憑著我們的優勢，本集團已吸納數個新ODM客戶。新客對ODM業務貢獻約4.4百萬港元的收益。同時，受惠於本集團的營銷工作及我們作為「一站式服務」供應商的品牌形象，越來越多新客戶接觸我們及使用我們的採購服務，在收益的中佔約21.7百萬港元，使其他迴轉支承的採購業務的收益增加。該等新客戶包括香港一個主題公園及渡假村的獲提名供應商。我們按該獲提名供應商的指示採購迴轉支承及運送至主題公園。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迴轉支承佔收益約59.0%及本集團的毛利總額約69.1%。

### 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

本集團亦為客戶採購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該等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包括但不限於挖掘機及底盤部件，如履帶鏈、滾軸及履帶板。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一直開發新產品，除迴轉支承外，亦製造機械的機件及部件。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3.3百萬港元按年減少約28.5%或20.9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2.4百萬港元。

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的收益減少30.2%及26.6%。二零二二年，機械銷售輕微減少21個單位至50個單位，而二零二一年機械銷售的出貨量則創下71個單位的記錄新高。自銷售機械予一名菲律賓客戶的收入減少約9.9百萬港元。採購業務方面，日本頂尖供應商提供的大部份機械符合本集團採購所需，市場上鮮有其他供應商提供有關規格的機械及部件。

機械機件及部件銷售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他部件採購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9百萬港元按年減少約37.7%或9.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1百萬港元。另一方面，ODM機械機件及部件銷售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3百萬港元按年增加約7.7%或0.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0百萬港元。該增幅乃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起為機械開發製造其他新機件及部件，並在近年持續穩定增長。新開發的產品使本集團擴闊與現有客戶進行的業務範疇，以及物色新客戶。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的銷售分別佔總收益約21.4%及19.6%以及分別佔本集團毛利總額約13.4%及17.5%。

## 地理位置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新加坡	51,216	40.1	45,858	34.7	5,358	11.7
香港	35,799	28.0	40,961	31.0	(5,162)	(12.6)
馬來西亞	18,676	14.6	10,412	7.9	8,264	79.4
菲律賓	12,806	10.0	20,007	15.1	(7,201)	(36.0)
日本	3,030	2.4	7,171	5.4	(4,141)	(57.7)
越南	2,482	2.0	1,379	1.0	1,103	80.0
中國	1,064	0.8	1,436	1.1	(372)	(25.9)
新西蘭	983	0.8	1,439	1.1	(456)	(31.7)
台灣	912	0.7	1,494	1.1	(582)	(39.0)
加拿大	762	0.6	518	0.4	244	47.1
北愛爾蘭	-	-	1,215	0.9	(1,215)	(100.0)
其他	-	-	360	0.3	(360)	(100.0)
	<u>127,730</u>	<u>100.0</u>	<u>132,250</u>	<u>100.0</u>	<u>(4,520)</u>	<u>(3.4)</u>

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國家仍然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尤其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本集團於該等市場已立足超過十年。借助一帶一路倡議的機遇，馬來西亞與中國合作開展多個基建工程項目。該等基建工程一直推動建築設備對迴轉支承的需求。我們已與該等國家的客戶建立穩固基礎。同時，建築及重型設備對來自林業及採礦活動的天然資源的傳統需求也有利於本集團。

來自新加坡市場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5.9百萬港元增加約11.5%或5.3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1.2百萬港元。來自馬來西亞市場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4百萬港元增加約79.4%或8.3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7百萬港元。

新加坡市場的增加主要由於一名新客戶購買我們的ODM迴轉支承約4.2百萬港元。位於新加坡的兩名主要客戶均為迴轉支承的貿易商。我們的迴轉支承乃透過該等客戶轉售到美國及荷蘭等其他國家的其他市場。於本年度，新加坡的該等兩位主要客戶的貢獻，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0.2百萬港元減少約0.9百萬港元或2.2%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3百萬港元。

雖然全球在COVID-19疫情後逐漸回復正軌，本集團客戶可能仍面臨艱難的時刻，尤其是當COVID-19爆發對全球經濟造成衝擊之時。為應對及為滿足客戶各種業務活動的需求，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提升研發新產品。本集團於香港的採購業務在此方面擔當重要角色。此戰略調整計劃證明有利本集團保持作為「一站式服務」供應商的競爭優勢，促成近年收益增加。雖然如此，年內來自香港以至日本、菲律賓及新西蘭的其他海外市場的收益分別減少約5.2百萬港元、4.1百萬港元、7.2百萬港元及0.5百萬港元。這主要因為相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機械以及機械機件及部件的銷售減少。

另一方面，來自越南市場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4百萬港元增加約80.0%或1.1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百萬港元。增幅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我們ODM基準的迴轉支承的需求及銷售不斷增加。

## 銷售成本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銷售成本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	61,594	88.2	70,004	90.1	(8,410)	(12.0)
折舊	1,561	2.2	1,194	1.5	367	30.7
間接成本	1,989	2.9	1,646	2.1	343	20.8
直接勞工成本	4,662	6.7	4,896	6.3	(234)	(4.8)
總計	<u>69,806</u>	<u>100.0</u>	<u>77,740</u>	<u>100.0</u>	<u>(7,934)</u>	<u>(10.2)</u>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及消耗品成本、廠房及機械折舊、與生產有關的間接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7.7百萬港元減少約10.2%或7.9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9.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年內收益及生產不同的產品組合的需求減少所致。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4百萬港元增加約52.9%或5.5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9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增加約1.7百萬港元；及其他行政開支淨增加約3.5百萬港元而抵銷。其他行政開支主要指核數師薪酬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撥備，其協助本集團可能進行的公司行動並加強企業管治及合規層面。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34.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約35.1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現金流及從上市收取的所得款項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51.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4百萬港元減少約9.6%或5.4百萬港元。減幅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動用從上市一次過收取的所得款項及抵銷溢利升幅所致。銀行存款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將繼續以內部產生現金流及從上市收取的所得款項作為未來發展的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約為122.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2百萬港元)及5.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為22.3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應付票據的總額為約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資產負債比率等於總計息應付票據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股份。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融資租賃項責任以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構成。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透過香港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以每股0.55港元發行合共100,000,000股股份，並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就上市取得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8.4百萬港元，已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所有相關開支。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發佈的公告(「該公告」)，董事會宣佈及議決更改招股章程中所列載所得款項用途。於本公告日期，董事認為該等所得款項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一節所載及該公告所修訂的計劃應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未動用金額約為9.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及擬定用途詳情及餘下結餘載列如下：

###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 款項淨額 之經修訂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之 經修訂分配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截至	直至	於	擬定用途 之預期 時間表
			十一月 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期間動用 之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動用 之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動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千港元	
擴大市場份額及加強營銷力度	60.60%	17,210	11,905	5,305	17,210	-	不適用
收購及更換機械及設備以提升 及擴展中國東莞生產設施的產能	4.40%	1,246	458	788	1,246	-	不適用
提高自動化水平	7.60%	2,158	481	1,677	2,158	-	不適用
設立ERP系統	6.00%	1,704	824	13	837	867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度
拓展財務部門	5.00%	1,420	424	430	854	566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度
加強員工培訓	0.80%	227	14	2	16	211	二零二三年 第四季度
營運資金	15.6%	4,435	4,435	-	4,435	-	不適用
	<u>100%</u>	<u>28,400</u>	<u>18,541</u>	<u>8,215</u>	<u>26,756</u>	<u>1,644</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約26.8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1.6百萬港元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乃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以下為載於招股章程(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經修訂)的本集團業務計劃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業務進展：

載於招股章程的業務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中國東莞的生產設施購置及更換機械及設備以提升產能	本集團正購買二十一台機械，並為機械悉數動用所得款項17.2百萬港元。其中十九台機器(包括高速鑽齒機床和滾道淬火機床)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達生產設施。二零二一年抵達生產設施的機械中，有八台目前用於生產。
擴大市場份額及加強營銷力度	鑑於二零二零年爆發COVID-19疫情，以及中國及其他國家實施隔離措施和施加旅遊限制，本集團已取消參與多個貿易展覽會，並將完善其營銷計劃。  於近年及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為銷售部增加人力，以加強協助在銷售事務。另外，本集團聘請顧問為我們設計網頁並提供宣傳策略的意見。

## 載於招股章程的業務計劃

### 提高自動化水平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本集團正與服務供應商擬定有關開發新自動化設備及重新開發現有設備的計劃，以提高自動化水準。計劃包括將智能自動化解決方案整合至生產過程。本集團已安裝機械手臂，以提升自動化水平及齒輪倒角生產。本集團亦購入一台自動包裝機及電腦數控坐標測量機。有關計劃的主要目標為促進生產及品質控制，並減少所需的人手工作及時間。

### 用於設立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

本集團已委任系統服務供應商並於二零二一年訂約合同，以開發一套系統提升數據管理效率，尤其是員工考勤、工資核算及文控管理等其他方面，並可讓本集團追蹤及監察生產過程。有部分為此系統而設的組件正進行測試，預期於二零二三年投入使用。

同時，本集團透過提升數據處理的能力和運算成效，改善現有系統。

### 擴充財務部門

本集團已分別在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及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招聘高級會計師及會計師，以應付業務規模及產能的增加，並繼續遴選合適優質的候選人擴充財務部門。

## 載於招股章程的業務計劃

### 加強員工培訓

### 維持穩健的營運資金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受培訓員工中有三人取得ISO質量管理體系證書。

本集團為多名人員準備培訓課程。一名在質量保證部門的僱員完成計量學方面的培訓。以進一步增強我們的質量保證過程。

我們於二零二二年已委聘中國東莞一間培訓機構為新僱員提供培訓課程。而若干預定培訓則擱置，該等培訓可能於二零二三年重啟。

本集團將加強市場推廣的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以補充本公司營運所需的穩健營運資金，將有利於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營運需要，增加其財務靈活性，並提供更多緩衝以應付未來經濟的不確定因素。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約4.4百萬港元，作為研發持續經營的營運資金，包括通過製造除迴轉支承外的機件及部件，開發新產品及服務。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82名僱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名僱員)。薪酬乃經參考現行市場條款並根據各僱員的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董事之酬金乃經參考彼等各自對本公司事宜所投入時間、精力及專長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釐定。此外，僱員有權享有表現及酌情年終花紅。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約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港元)作抵押。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源於匯率變動的虧損風險。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營運及承受各類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及人民幣。外匯風險產生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其以該等貨幣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訂立協議或購買工具以對沖本集團的匯率風險。

港元或人民幣匯率的任何重大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例及法規所限。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以管理外匯風險。

至於美元，管理層認為有關美元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為港元與美元掛勾及以美元計值的交易主要由功能貨幣相同的實體進行。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股息

年內，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金額達8,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派付(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金額達8,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派付)。

現時董事會建議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總金額達16,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總金額達8,000,000港元)。

## 前景

隨著政府在近期推出復常措施，市場迅速從公共衛生危機中恢復元氣，並變得更加強大和健康。本集團會密切關注COVID-19疫情的發展，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緊密溝通，並及時檢討和調整其策略。除為客戶服務外，僱員的健康和福祉亦屬本集團首要之務。

本集團立時建立疫情防控措施，保障僱員健康和 safety，包括辦事處引入靈活的遠程工作安排，並實行有效的社交隔離措施。

我們的目標是鞏固作為迴轉支承優質製造商的地位，同時利用作為一站式服務供應商的競爭優勢擴大業務規模及提高利潤率。我們亦有意於分散的迴轉支承製造行業中提升競爭力，方法為(i)提高效率及生產力；(ii)提高產品質素；及(iii)減低生產成本及人力依賴。為達成該等目標，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以下策略：

- 就中國東莞的生產設施購置及更換機械及設備以提升及擴展產能；
- 擴大市場份額及加大營銷力度；
- 提高自動化水平；
- 設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 擴充財務部門；及
- 加強員工培訓。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擬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務請在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務請在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規管董事及名列本公告的行政人員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會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訂明買賣標準寬鬆(「標準守則」)。

已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員工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取得本公司內幕資料的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進行本公司的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並無訂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以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其管理層成員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的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現時或過往概無於除本集團的業務以外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在現時或過往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獲股東以書面決議案形式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為無條件。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參與者過往對本集團的成功所作貢獻及激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13.購股權計劃」一段及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自採用起，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貸款協議連同與控股股東的特定履約責任有關的契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涉及與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星展銀行」)的貿易融資(「先前融資A」)的融資函件。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現時的貸方星展銀行已根據其定期審查，同意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永聯豐有限公司(「永聯豐」)提供最多15,000,000港元的經修訂貿易融資，以取代先前融資A。永聯豐與本公司(分別作為借方及企業擔保人)已與星展銀行訂立經修訂銀行融資函件(「融資函件A」)，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包括星展銀行有權於任何時間審查、其擁有要求還款的慣常凌駕性權利，以及就潛在或或然負債要求現金保障的權利。

根據融資函件A的條款，(其中包括)於融資函件A年期內，(i)永聯豐將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i)本公司將促使本公司控股股東陳煜彬先生留任本公司及永聯豐董事；及(iii)陳煜彬先生將繼續成為單一最大股東，並持有本公司及永聯豐不少於50%的實益權益。於該公告日期，陳煜彬先生於本公司及永聯豐各自的實益權益分別為75%。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的公告。

在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作為貸方)；及本公司(作為企業擔保人)訂立銀行融資函件(「融資函件B」)，據此，滙豐銀行同意向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永聯豐提供最多16,000,000港元的貿易融資，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包括滙豐銀行有權於任何時間審查、要求償款的慣常凌駕性權利，以及就潛在或或然負債要求現金保障的權利。

根據融資函件B的條款，(其中包括)於融資函件B年期內，(i)永聯豐將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i)本公司將促使本公司控股股東陳煜彬先生留任本公司及永聯豐董事；及(iii)陳煜彬先生將繼續成為單一最大股東，並持有本公司及永聯豐不少於50%的實益權益。於該公告日期，陳煜彬先生於本公司及永聯豐各自的實益權益分別為75%。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合規顧問權益

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即絡繹資本終止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之日期)，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絡繹資本」)所告知，絡繹資本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認購有關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或與本公司有關的其他權益，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唯本公司與絡繹資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除外)。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明瞭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及維持本集團的發展非常重要。本公司擬遵守(如合適)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在適用及可行的情況下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述有關守則第C.2.1條的情況除外。守則條文的守則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公告日期，陳煜彬先生現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3及D.3.7條擬備了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弘俊先生（「陳弘俊先生」）、譚可婷女士及曾巧臨女士組成。陳弘俊先生在會計事宜具有合適的專業資歷和經驗，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按持續基準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將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概不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保證結論保證。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頁[www.blg.hk](http://www.blg.hk)上刊登。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的印刷版本將遵照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於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分別於上述網頁刊登。

承董事會命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煜彬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煜彬先生及陳龍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弘俊先生、曾巧臨女士及譚可婷女士。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lg.hk](http://www.blg.hk)刊載。